

新北市政府文化局性別平等專案小組第 2 屆第 2 次會議紀錄

- 壹、 時間：107 年 8 月 2 日（星期四）下午 14 時
- 貳、 地點：新北市政府文化局 2826 會議室
- 參、 主持人：翁副召集人玉琴
記錄：曾錦育
- 肆、 出席人員：詳如簽到表
- 伍、 主席致詞：(略)
- 陸、 業務單位報告：(略)
- 柒、 確認新北市政府文化局性別平等專案小組第 2 屆第 1 次會議紀錄
決 定：洽悉。
- 捌、 上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報告
決 定：洽悉。
- 玖、 報告案
- 第一案：「新北市政府 107 年至 110 年推動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」修正案報告，提請確認。
- 建 議：
- 薛委員：有關性別意識培力訓練課程，一般公務人員每人每年需完成 2~6 小時...之規範，不同位階的公務人員有不同研習時數要求，在推動初期可以強制規定時數。惟歷經數年推動後，仍以強制方式推動，有矯枉過正情形，對性別平等可能造成反噬，建議由市府向性平處反映，檢討是否需每年修習或降低修習時數，避免造成人力成本的負擔。
- 決 定：
- 一、委員建議請錄案，提請市府相關單位研議。
- 二、洽悉。
- 第二案：新北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-「107 年工作計畫 1-6 月執行情形報告」，
提請確認。
- 建 議：
- 薛委員：

- 一、各項工作計畫規劃與性平關聯及功能為何?應注意如何利用活動主題，促進與性平相關概念的連結。
- 二、性別比例並非一定要追求男女各半，性別比例差異大，或許是因傳統文化禮俗發展而來的刻板印象，而造成某一性別失去學習或工作機會，因此要破除傳統刻板印象。例如礦業發展，因工作內容或體力等因素較重視男性；男性在退休後也較不會從事非工作之外的行為，因此可以慢慢引導男性從事志工投入，成為新的生活模式。

王委員：

- 一、在原有活動中如何融入性平概念？就傳統文化習俗、過去歷史，女性角色不易見，對文化局來說，較困難的是挑戰女性在過去文化習俗的能見度，而非全是習俗或文化上的問題，以黃金故鄉礦山健走活動為例，就執行成果文字敘述中僅就當地產業及環境介紹，若增加對礦業本身文化分析，礦業如何看待男女角色及位置不同，類此融入性平概念延伸，可帶入新觀點，增加地方特色，較符合計畫目標。
- 二、性別也是一種文化，應避免用我們既有文化性別概念去套在其他性別差異上。所提新住民活動，透過老師的帶領，先了解越南的性別文化，才能了解瞭解越南的性別分工，再看我們所謂的平等或是要推動的概念為何？這是一種文化對話，是一項好的計畫。

決 定： 洽悉。

第三案：107年性平亮點計畫-「嬰兒車電影院1-6月成果報告」，提請確認。

建 議：

薛委員：針對陪同孩子參與之觀影者為對象進行統計，藉此瞭解家庭分工及主要照顧者資料蒐集分析。此外，建議挑選以小朋友為主、片長30分之影片播放，影片播放後規劃延伸互動活動，藉以創造活動的附加價值。

決 定：

- 一、委員意見納入未來計畫參辦。
- 二、洽悉。

第四案：107年性別統計項目修正報告，提請確認。

決 定： 洽悉。

第五案：107年性別影響評估案報告，提請確認。

決 定：洽悉。

第六案：新北市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-107年1-6月性平工作成果架構草案，提請確認。

建 議：

薛委員：性別預算可分「例行業務性與性平相關之計畫」、「針對性平辦理活動」、「一次性經費(如尿布檯設置等)」3類，建議分別加以註記區分。

決 定：

- 一、依委員意見參辦，請主辦科修正。
- 二、洽悉。

拾、討論案

第一案：新北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-108年性平工作計畫，提請審議。

建 議：

薛委員：有關新住民文學獎，建議針對參與者進行性別、隔代參與等統計分析。

陳委員(十三行)：「新住民計畫」為系列延續性活動，建議活動名稱增加年度辦理主題國別。

決 議：

- 一、委員意見納入後續規劃參考。
- 二、修正後通過。

第二案：新北市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-108年性平工作計畫實施期程，提請審議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第三案：108年性平亮點計畫規劃情形調查表，提請審議。

建 議：

薛委員：

- 一、除了鼓勵女性參與外，建議檢視女性陶藝家作品本身與性平關聯，如男性、女性作品差異，可思考透過創作過程及經歷，延伸發展女性陶

藝家的生涯故事，有助於性別議題的顯現。

- 二、在文化習俗中簡化傳統文化禮儀，多基於男性為主題。傳統社會禮儀具有維持社會運作的功能和價值，可從論述中找出文化禮儀在社會定位功能及歷史沿革來說明、分享，而非否定過去的傳統價值，較能凸顯深度。

王委員：圖書館「文化習俗暨性別平等推廣計畫」檢視表中，「性別目標」建議全數勾選。

決 議：

- 一、依委員意見加強計畫規劃，二案並提。
- 二、修正後通過。

拾壹、臨時動議 無

拾貳、散會 (中午 16 時 50 分)